

桃園市政府環境管理處 函

地址：330桃園市桃園區法治路1號
承辦人：組員 高子傑
電話：03-3381900#318
電子信箱：110245@tyoem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上大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1日
發文字號：桃環管資字第114001079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80150100I_1140010797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辦理「114年度校園回收廢資訊物品競賽活動」1份，惠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環境部資源循環署「114年度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環境保護績效考核計畫資源循環考核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競賽活動內容重點說明如下：

(一)活動對象：本市轄下內各國民中、小學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

1、報名時間：114年4月1日起至114年4月31日止。

2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dkSqTpRadJzgNMFr9>，報名後即可進入競賽模式。

3、競賽時間：114年5月1日起至114年9月15日止。

4、回收物秤重時間：114年6月15日起至6月30日及9月15日起至9月30日。

(三)活動辦法：

1、競賽方式分為國中組及國小組，每組回收項目(共5項

學務處 114/03/21 11:18



1140001874

有附件

回收項目：可攜式電腦(筆電)、平板電腦、廢光碟片、廢電池、二次電池(包含充電電池、鋰電池、行動電源等)及鈕扣型電池)，各類項目取第一名以茲鼓勵，並以人均回收量計算。

2、本次活動可透過兩種秤重方式(本處派員秤重、桃樂資收站秤重)，將依照所秤之回收物重量兌換等值宣導品。

(四)評比成績計算：

1、本活動評比項目以「人均回收量」項目進行排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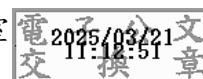
2、單項總分若遇同分之情形者，將以「學校整體人均回收量」分數作為排序依據。

(五)活動獎勵：競賽結果公布後將擇期公開表揚並發放活動獎勵金。

三、檢附活動辦法相關資訊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威陞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桃園辦公室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